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7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年2月10日，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在江苏省昆山市张浦镇江丰路278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革文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情况，拟将募集资金中的9,000万元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经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合肥经纬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15,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有关

规定，结合《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供投资者查阅。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为规范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暂缓与豁免信息披露的行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供投资者查阅。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研发项目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为促进公司发展，同意公司在 2018 年度对公司的成型、涂装、模具、冲压等制程中的新技术开发项目进行研究与开发立项。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2 日